

证券代码：300037
债券代码：123158

证券简称：新宙邦
债券简称：宙邦转债

公告编号：2023-094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参与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桂文女士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贺靖策先生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海德福高性能氟材料项目（一期）投资总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对海德福高性能氟材料项目（一期）投资总额的调增系公司结合实际经营需求进行的必要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关于调整海德福高性能氟材料项目（一期）投资总额的公告》具体内容详

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南通新宙邦科技半导体新材料及电池化学品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以全资子公司南通新宙邦科技有限公司为项目实施主体，在江苏省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建设半导体新材料及电池化学品项目，有利于提高公司主营业务的整体产能，巩固公司在相关领域的市场地位，符合公司发展需求，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其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同意本次投资事项。

《关于投资建设南通新宙邦科技半导体新材料及电池化学品项目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对应条款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可转债转股及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股票登记完成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对应条款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0月27日